

# 关于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的专项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1222 号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云新材”)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1216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博云新材管理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了后附的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准确、合法和完整是博云新材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将汇总表所载信息与我们审计博云新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已审计财务报表中披露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没有发现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为了更好地理解博云新材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博云新材为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三日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2 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2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2 年度占用的利息(如有)	2022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2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前 控 股 股 东、 实 际 控 制 人 及 其 附 属 企 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总计	-	-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2 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2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2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2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2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湖南飞机起降系统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应收账款	-	1.66	-	1.65	0.01	租赁、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实际控制人	湖南飞机起降系统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	0.15	-	0.12	0.03	租赁、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及其附属企业	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应收账款	-	30.73	-	-	30.73	租赁、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湖南博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应收账款	-	5.63		5.58	0.05	租赁、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中南大学粉末冶金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	其他应收款		0.66	-	0.49	0.17	租赁、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中南大学粉末冶金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	应收账款	-	26.33		20.98	5.35	租赁、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流动资产	11,672.17	3,000.00	442.73	-	15,114.90	补充流动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9,802.82	1,941.51	-	1,363.81	10,380.52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霍尼韦尔博云航空系统（湖南）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754.35	298.94	-	378.39	1,674.90	劳务费和技术服务费	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23,229.34	5,305.61	442.73	1,771.02	27,206.66	-	-

注：①表中非经营性占用部分，关联方范围依照《股票上市规则》确定。②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公司，存在第一大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关联人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也应填写本表非经营性占用部分。

本表已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获董事会批准。

公司负责人（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